

東山高中辦理 112 學年度繁星推薦

校內推薦作業實施辦法

壹、依據：

112 學年度大學「繁星推薦」入學招生簡章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秉持公正、公平、公開原則，審慎辦理推薦有關業務。
- 二、根據學生個人學科成績、特殊才能及性向、意願等擇優推薦參加各大學院校合適科系。

參、繁星推薦委員會組織：

本校成立「繁星推薦校內推薦委員會」，設置委員十九人。校長為推薦委員會主任委員，下設執行秘書一名，由教務主任擔任，負責各組之召集與協調工作。推薦委員會之委員包括校長、教務主任、學務主任、輔導主任、註冊組長、輔導老師代表二名，高三導師。

肆、實施辦法及說明：

- 一、「繁星計畫」由 66 所大學共同辦理招生，招生名額預計約 15989 名。招生對象係指全程均就讀同一所高中之應屆畢業生，其高一至高三上「各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」之平均成績排名需在全校前百分之五十，且校系要求檢定及分發比序之學測科目成績總和不得為零級分(缺考為零級分)。
- 二、校內初選時：學生可填選所有符合學群，並就該學群選擇一個自己最想要的科系；通過校內初選後，再就通過初選學群可填志願數進行填系作業，志願序有效，但學生中選的志願鎖定在第一個不能變動順序。學生選填前請詳閱簡章之學系要求、相關轉系規定及該大學重要事項說明，並應檢視自己「在校學業成績」全校排名百分比是否符合該大學要求，選填該學群學系志願序時請自我檢證學測成績是否符合該系「學科能力測驗檢定」標準。
正式報名時：同一名學生限填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，再就該學群可填志願數選填學系（學系志願序有效）。若推薦至同一所大學之學生超過一人時，學校將排定推薦順序。
- 三、通過校內繁星初選學生，欲放棄者，於規定時間內填寫「放棄切結書」，學校報名完成後，學生及家長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名資料及退費，以免影響其他正常報名學生權益，違者將提獎懲委員會論處。
- 四、甄選委員會依各大學校系所訂之學科能力測驗成績檢定標準、高中推薦優先順序及分發比序項目進行分發作業（以下簡稱第一輪分發），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各大學對同一高中再錄取人數不受一名之限制。第一輪及第二輪分發經比序至最後一項仍相同時，則增額錄取。
- 五、繁星所有醫學系、牙醫學系歸屬至第八類學群，需第二階段面試(5/18~6/4)。面試費用及內容由各校自訂，惟不另請學生準備審查資料。面試時間併於個人申請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時同時辦理。獲推薦至第八類學群之學生，若通過繁星第一階段篩選，於報名參加本學年度大學「個人申請」入學招生時，不得再申請報名同一所大學之醫學系、牙醫學系。獲繁星推薦第八類學群學生一旦錄取，不得參加大學「個人申請」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。

- 六、「繁星推薦錄取生」，無論放棄與否，一律不得報名參加本學年度大學「個人申請」入學及「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」第一階段篩選。入學後其就讀期間得否轉系，由各大學於簡章中載明。
- 七、正式報名表經家長簽名蓋章，3月13日（一）中午前交回教務處註冊組。
- 八、考生自 112.03.07 每日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9 時止起上甄選委員會-繁星推薦設定個人密碼登入系統；個人密碼僅供本人使用，請妥善保管。(該個人密碼亦適用個人申請二階相關後續報名作業)

五、校內報名日程：

選填志願系統路徑：東山高中官網首頁 → 升學輔導 → 校內繁星推薦選填志願系統

學生登入 帳號(學號) 密碼8碼(身分證末四碼 + 出生月日四碼)

日 期	事 項
02/23(四)	學科能力測驗公布成績及統計資料、寄發成績通知單
02/24(五)早上	校內繁星推薦選填志願系統說明會
02/24(五)下午三點前	校內繁星推薦選填志願系統模擬選填(結束後將清空模擬志願資料庫)
02/25(六)00:00~03/01(三)15:00	第一階段「正式」選填—— 校排前 50%的同學進行校內網路選填。
03/02(四)12:00	列印校內繁星報名表給學生，請學生務必給家長、導師簽名或蓋章
03/06(一)08:20	3/6(一)第一節下課前校內繁星報名表簽名後交回教務處註冊組。
03/07(二)12:00	公告 第一階段入選 名單，入選學生繳交報名費 200 元給導師。
03/08(三)12:00 前	受理校內第一階段入選學生填寫 放棄切結書
03/08(三)12:00~03/08(三)24:00	第二階段「補」選填——第一階段落選生(含未填)學生網路補選填。
03/09(四)10:00	公告 第二階段入選 名單，入選學生繳交報名費 200 元給導師。
03/09(四)12:00~24:00	「正式」選填大學 學系 —— 第一、二階段入選的同學進行網路填系作業。 志願序有效。
03/10(五)12:00	教務處發正式報名表給學生，請學生給家長簽名或蓋章，上班日交回。
03/13(一)08:10	正式報名表(經家長簽名蓋章)交回教務處。
03/15(三)	推薦學校向甄選委員會辦理報名暨繳費。報名完成。
03/21(二)09:00	公告繁星計畫第一至三學群錄取名單、第八學群第一階段通過名單。
03/21(二)~03/23(四)	第一至三學群錄取生 網路聲明放棄 入學資格。

繁星推薦選填志願系統連結

